

金鹰重型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金鹰重型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5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 3 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夏福坤同志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为满足公司发展需要，公司聘任夏福坤同志为金鹰重型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聘任夏福坤同志为公司副总经理，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夏福坤同志满足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符合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要求，提名及聘任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一致同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 3 次会议审议的《关于聘任夏福坤同志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同意聘任夏福坤同志为公司副总经理。

特此公告。

金鹰重型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25 日

附件：夏福坤同志简历

夏福坤，男，197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现任金鹰重型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工程机械研究院院长。

夏福坤同志于 2001 年 8 月至 2023 年 8 月期间，历任襄樊金鹰轨道车辆有限责任公司见习生、研究所助理工程师、工程师、金鹰重型工程机械有限公司工程机械研究所产品管理及标准化研究室主任、大机事业部副经理、城市轨道交通事业部经理、金鹰重型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公司配件销售和维保事业部经理、工程机械研究院院长。

现拟聘任夏福坤同志为金鹰重型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夏福坤同志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股超过 5% 以上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